

2023年绍兴市生态环境局嵊州分局、嵊州市农机有限公司、嵊州市天伦园开发有限公司公开招聘工作人员 笔试公告和领取准考证的通知

根据《2023年绍兴市生态环境局嵊州分局关于招聘编外工作人员第三次公告》、《2023年嵊州市农机有限公司招聘公告》、《2023年嵊州市天伦园开发有限公司招聘公告》的程序和要求，定于2024年1月14日组织笔试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笔试时间

2024年1月14日(星期日)上午 9:00-11:00。

二、笔试地点

嵊州市职教中心(工农三路66号)

三、准考证领取

请考生按报考单位，于2024年1月12日(星期五)上午8:30-12:00、下午14:00-17:00(逾期不再受理)，分别到绍兴市生态环境局嵊州分局、嵊州市农机有限公司、嵊州市天伦园开发有限公司，凭身份证领取准考证，具体地址如下：

绍兴市生态环境局嵊州分局：嵊州市越秀路70号三楼305办公室；联系人：喻浙燕；联系电话：0575-83796807。

嵊州市农机有限公司：嵊州市越秀北路47号农林水大楼311办公室，联系人：周丽燕，联系电话：0575-83180447。

嵊州市天伦园开发有限公司：嵊州市鹿山街道外半塘殡仪馆办公室，联系人：徐斌，联系电话：0575-83290258。

四、注意事项

1. 考生凭身份证原件(身份证过期或遗失的，可用护照、临时身份证或公安机关出具的有考生本人照片的户籍证明原件替

代)、准考证提前20分钟进入考场,缺少任何一项均不得入场。考试9:00准时开始,开考30分钟后禁止入场,开考60分钟后才能交卷退场,退场后不得再次进入考场。

2.考生只可携带黑色中性笔和2B铅笔、橡皮参加考试,进入考场前请将通讯工具等电子设备关闭,并连同计算器具、提包、资料等与考试无关的物品放到指定的位置,不得带至座位。

3.严肃考场纪律,考场内必须保持安静,禁止吸烟,不得相互借用文具、传递资料,严禁交头接耳、窥视他人试题答案或交换试卷。考生必须遵守考场规则,服从监考人员的管理,否则按考试违纪处理。

绍兴市生态环境局嵊州分局



嵊州市农机有限公司



嵊州市天伦园开发有限公司



2024年1月8日